

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10日、2026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本数），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

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一日